

睢县尚屯镇人民政府睢县 2026 年尚屯镇常态化帮扶资金基础设施项目(第二批)项目承包合同书

发包人(全称): 睢县尚屯镇人民政府

承包人(全称): 河南国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,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,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,订立本合同。

一、工程概括

工程名称: 睢县尚屯镇人民政府睢县2026 年尚屯镇常态化帮扶资金基础设施项目(第二批)项目

地点: 睢县尚屯镇牛王套村、高庄村、张庄村、张马头村、白庄村

工程内容: 1.睢县2026年尚屯镇牛王套村道路建设项目:①新建道路1751米,其中2.5米宽道路长1044米、3米宽道路长359米、3.5米宽道路长348米,15cm厚C30砼面层、15cm厚三七灰土基层。②新建DN500波纹管下水道271米,检查井6座(含开挖、垫层、回填等配套工程)。2.睢县2026年尚屯镇高庄村道路建设项目:新建道路559米,其中2.5米宽道路长469米、3米宽道路长90米,15cm厚C30砼面层、15cm厚三七灰土基层。3.睢县2026年尚屯镇张庄村道路建设项目:新建道路1029米,其中2.5米宽道路长617米、3米宽道路长412米,15cm厚C30砼面层、15cm厚三七灰土基层。4.睢县2026年尚屯镇张马头村道路建设项目:新建道路1847米,其中2.5米宽道路长1502米、3米宽道路长288米、4米宽道路长57米,15cm厚C30砼面层、15cm厚三七灰土基层。5.睢县2026年尚屯镇白庄村道路建设项目:新建道路1329米,其中2.5米宽道路长1152米、3米宽道路长177米,15cm厚C30砼面层、15cm厚三七灰土基层。工程量清单、图纸以及磋商文件范围内的全部内容。

资金来源: 中央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



二、 工程承包范围

承包范围：工程量清单、图纸以及磋商文件范围内的全部内容。

三、 合同工期

开工日期：2026 年 7 月 29 日

竣工日期：2026 年 9 月 29 日

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60 日历天。

四、 合同生效

合同订立时间：2026 年 7 月 29 日

合同订立地点：睢县尚屯镇人民政府

睢县尚屯镇人民政府（以下简称“发包人”）为实施睢县尚屯镇人民政府睢县 2026 年尚屯镇常态化帮扶资金基础设施项目（第二批）项目，已接受河南国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为“承包人”。

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：

1.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：

- (1) 中标通知书
- (2)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
- (3) 图纸；
- (4)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；
- (5) 其他合同文件。

2.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，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，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。

3. 签约合同价（大写）：贰佰肆拾柒万肆仟捌佰陆拾陆元整（人民币），¥：2474866.00 元。

4. 项目经理：王振



5、工程质量标准：合格。

6、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、完成及缺陷修复。
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。

7、发包人承诺，合同签订生效且具备实施条件后 5 个工作日内，
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60% 作为预付款，工程验收合格后付至工
程款的80%，工程审计结算后付至工程款的 97% ，剩余 3% 待施工
方提供质量保函后付清。

8、承包人承诺执行监理人开工通知，计划工期为 60 日历
天。

9、本协议书一式 陆 份，合同双方各执叁份，本合同签字盖
章后生效。

10、质保期要求：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全免费质保。

11、工程安全责任：承包方必须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制定的安
全生产政策、法律、法规。由于乙方造成安全事故的，乙方负全
部责任，并由乙方承担造成的经济损失和刑事责任；

12、工程价格以审计结果为准但不能超出合同规定价款。

13. 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。补充协议是合同的
组成部分。



发包人：睢县尚屯镇人民政府（盖单位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张群（签字）

2026 年 7 月 29 日

承包人：河南国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盖单位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马群（签字）

2026 年 7 月 29 日

承包方银行账户：258550437488

承包方开户银行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商丘南京路支行

